

登封市妇幼保健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登封市妇幼保健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沈阳金网博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6 月 19 日 登封市妇幼保健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4-70）招标结果和有关招标文件的要求、报价文件的承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采购事项协商一致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第一条 服务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登封市妇幼保健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项目内容：DIP 医保核算下绩效考核管理信息化系统一套。满足医院 DIP 医保政策及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设计医院基于 DIP 医保核算下管理考核方案，并提供与考核文件相配套的系统软件。包含考核方案的具体设计、讲解与对应培训实施，提供信息化系统软件，并负责信息数据的获取、计算及功能使用培训等服务内容。

序号	名称	包含内容
1	医院绩效管理方案 -咨询部分	1、临床序列定岗定编、岗位价值评价； 2、临床 BSC 平衡计分卡目标考核体系； 3、医技科室 RBRVS 工作量统计及考核方案 4、临床科室薪酬二次分配； 5、院级单项奖惩方案设计； 6、医辅、行政序列岗位系数评定及绩效分配； 7、四大部及公卫项目绩效核算办法
2	医院精细化绩效管理方案配套软件	1、技术档案；2、RBRVS工作量3、科级核算4、质量考核 5、BSC考核6、奖金分配7、数据分析等功能模块

3	DIP病种分组软件	<p>1、DIP分组器：获取，录入全部病案数据，按照当地医保入组和计算权重规则，计算出病种分值。多省地大数据数据库分析，准确率达到95%左右，满足绩效核算要求。</p> <p>2、DIP支付管理：根据该病种分值结果，结合当地医保数据，考虑高低倍率因素，利用平台大数据计算病种分值，对应算出病种收入金额。</p>
4	DIP项目病种核算	<p>3、项目成本核算：计算收费项目所消耗的材料、药品、人工等各项成本数值，计算出各项目成本值和项目成本率。</p> <p>4、病种成本核算：统计汇总病种开展项目的成本总和，折算科室直接成本，计算出此病种总成本数值。</p>

第二条 服务周期

起始日期：2024年7月1日，终止日期：2026年2月28日。

第三条 成交金额、合同金额

1、成交金额：捌拾肆万陆仟元 元（¥ 846,000.00 元）

2、合同金额：捌拾肆万陆仟元 元（¥ 846,000.00 元）

合同价格应为包括完成本项目的人力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售后维护、第三方接口等费用在内的全部费用，其中项目信息化接口费伍万元（¥50,000 元）。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第四条 价款的结算

1、价款结算：根据项目进度，分次付款，首付款：合同签订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验收款：项目验收完成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质保款：免费售后服务期满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0%。

2、甲方财税信息：

单位名称：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开户行：工行登封市支行

银行账号： 1702026109008800625

税务登记账号： 12410185416247162E

开票地址： 登封市少林大道185号

电话（座机）： 0371-62902783

3、乙方财税信息：

单位名称：沈阳金网博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沈阳振兴支行

开户账号：7221 8101 8260 0048 464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17号1-21-2

电话：024-23902168

第五条 甲乙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 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向乙方支付货款；

(2) 将乙方的需求及时与第三方数据公司沟通确保在有效时间内提供乙方所需数据，避免因接口数据延迟，影响项目实施进度；

(3) 组织相关的人员对出现的问题提出解决办法；

(4) 保障、监督乙方人员工程进度和任务完成情况；

(5) 为满足项目进度要求，甲方领导每周应安排出专项时间，听取并决策方案讨论议题。甲方对应责任科室，应如期提供绩效方案中涉及的科室床位、科室人数、科室成本等相关数据。

(6) 为乙方驻场实施人员，提供就餐和住宿服务。

2、乙方责任

(1) 满足医院整体绩效方案，以定岗定编、岗位价值评价、工作量、服务质量为核心，采用平衡计分卡（BSC）考核体系，综合运用RBRVS工作量等多种绩效工具，体现 DIP 支付改革绩效考核要求。

(2) 技术方法和路线： 系统采用oracle 10g 为数据库平台，开发平台.net，开发语言c#，采用面向对象的设计思想，B/S 三层结构。

(3) DIP分组器模块独立使用，对每天结算患者实现DIP分组器模拟入组反馈功能，实现院内结算后模拟入组，获取DIP分值，对该份病历进行分析，可根据高倍率、低倍率、核心组等进行筛选和标注，提高院内的病案数据模拟入组质量管理。

(4) 乙方为本项目配备1—2名经验丰富的现场实施人员，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负责人不变更，保证项目顺利开展。

第六条 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1、质量验收标准：乙方提供完整咨询方案，按与甲方讨论确定的决策进行方案内容及相应软件模块的实施，实现医院按新绩效方案发放绩效工资满三个月，视为系统合格并通过验收。医院负责方案的相关系数调整。乙方提供项目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1、项目进行产生的数据测算结果文档及最终绩效方案文件；2、软件对应模块功能介绍及使用文档。

2、售后承诺：自项目验收完成之日起，顺延 18个月，为免费的售后服务期，售后服务包含整体的绩效管理方案及配套的辅助工具。维护内容包括：升级和故障排除。售后服务期间需提供 5*8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如需现场解决的问题，则在接到电话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未付款项部分计算，以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交付的系统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停止付款。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B 种方式解决。 A、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B、依法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监督和管理

合同订立后，甲方应将合同向监督部门备案一份；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一并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第十一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第十二条 附则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发包人（甲方）：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登封市少林大道185号

开户银行：工行登封市支行

帐号：1702026109008800625

电话：0371-62902783



承包人（乙方）：沈阳金网博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17号1-21-2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沈阳振兴支行

帐号：7221 8101 8260 0048 464

电话：024-23902168

